

※平脈法篇-條文 31

師曰：脈病人不病，名曰行尸。以無王氣，卒眩仆，

不識人者，短命則死。人病脈不病，名曰內虛。以無

穀神，雖困無害。

〔註〕：

脈者，人之根本也。脈病人不病者，謂外形不病，而見真藏病脈，其內本已絕，雖生猶死，不過尸居餘氣耳，故曰：行尸也。餘氣者，未盡五藏生旺之餘氣也，若旺氣一退，即卒然眩仆不識人而死矣。若良工早察於旺氣未退之先而圖之，未必無所補也。人病脈不病，謂外形羸瘦似病，其脈自和，以根本尚固，不過穀氣不充，名曰：內虛，非行尸可比，雖困無害，胃氣復，穀氣充，自然安矣。穀神即穀氣也。

〔集註〕：

方有執曰：周氏云：形體之中，覺見憔悴，精神昏憤，食不忻美，而脈得四時之從，無過不及之偏，是人病脈不病也。形體安和，而脈息乍大乍小，或至或損，弦緊浮滑，沈瀦不一，殘賊沖和之氣，是脈息不與形相應，乃脈病人不病也。

張錫駒曰：穀神乃水穀所化之神，人賴此以資生也。內虛食少，穀氣不充，即無穀神矣。故曰：無害。若無本然之胃神，安得謂之無害耶。

※平脈法篇-條文 32

又未知何藏先受其災，若汗出髮潤，喘不休者，此

為肺先絕也。

〔註〕：

此申上條不知何藏先絕，而詳言其證也。

肺主皮毛，肺絕汗出不流，故髮潤也；肺主氣，肺絕張口氣出，不能復還也，故曰：為肺先絕也。

〔集註〕：

成無己曰：肺為氣之主，為津液之帥。汗出髮潤者，津脫也。喘不休者，氣脫也。

※平脈法篇-條文 33

脈浮而洪，身汗如油，喘而不休，水漿不下，形體

不仁，乍靜乍亂，此為命絕也。

〔註〕：

身汗如油，液外亡也；喘而不休，氣上脫也；水漿不下，胃氣絕也；形體不仁，榮衛敗也；乍靜乍亂，精神散也。此皆命絕之候。由此推之，脈雖浮洪，必然無根，是為真藏孤陽飛越之診也。

〔集註〕：

王肯堂曰：火之將滅也必明，脈來浮洪涌盛，此將去人體之兆也，然又必兼下一二證，始可斷其命絕。

※平脈法篇-條文 34

陽反獨留，形體如煙薰，直視搖頭者，此心絕也。

〔註〕：

心絕陰盡，惟陽獨留，故身體大熱，形如煙薰，從火化也。心藏神，直視，神去也。頭屬陽，陽無所依，故搖頭也。

〔集註〕：

成無己曰：心脈俠咽系，目直視者，心經絕也。頭為諸陽之會，搖頭者，陰絕而陽無根也。

※平脈法篇-條文 35

脣吻反青，四肢黎習者，此為肝絕也。

〔註〕：

脣吻之色，當赤而黃，反見青色者，木土相剋也。四肢汗出漰漰不已，此為肝絕也。

〔集註〕：

成無己曰：脣吻者，脾之候，肝色青，肝絕則真色見於所勝之部也。四肢者，脾所主，肝主筋，肝絕則筋脈引急，發於所勝也。

方有執曰：口脣邊曰吻。四肢，手足也。漰，汗出貌。習，鳥數飛也。言手足顫搖如鳥之習飛，奮振而不已也。

※平脈法篇-條文 36

環口黧黑，柔汗發黃者，此為脾絕也。

〔註〕：

脾之華在脣四白，環口黧黑，其華萎矣，冷汗、陰黃皆脾絕也。

〔集註〕：

方有執曰：口為脾之竅，黧黑者，熏黃黑暗，土敗之色也。柔汗，俗謂冷汗是也。

張錫駒曰：脾主四白，環口黧黑，土敗而水侮也。柔汗者，柔軟而膩，脾之真液；黃者，脾之真色。真液洩而真色見，故為脾絕也。

※平脈法篇-條文 37

洩便遺失，狂言，目反直視者，此為腎絕也。

〔註〕：

腎司二便，洩便遺失，腎絕也。腎藏精與志，狂言直視，精志俱敗也。

〔集註〕：

方有執曰：洩便，遺溺也。腎司闔闢，闔闢廢，故二便皆無禁約也。經曰：腎藏志，狂言者，是失志矣，失志者死。腎主骨，骨之精為瞳子，目反直視者，骨之精不上榮於瞳子，而不能轉也。